

豆蔻
系列

一代嫁新娘

新婚之夜——

一个自大、俊朗的新郎倌
已经够难应付的了，
现在又冒出个情报员似的

淘气小姑，
专门收集他的
亲密情报，

这下可热闹了！

而她这个代嫁新娘
是不是就要穿帮了呢？



梦 梦

精心佳作

代嫁新娘

梦 萝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京)新登字 140 号

责任编辑:郑向前

装帧设计:李元军

代嫁新娘

豆蔻系列(第一辑)

作 者:[台湾]梦 萝
出 版:文化艺术出版社
社 址:北京前海西街 17 号 邮编 100009
印 刷:北京博诚印刷厂

(中国人民解放军一二〇一工厂)

辽宁·开原制浆造纸厂专供纸

发 行:文化艺术出版社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6.5 字数:111 千字
版 次:1996 年 2 月第二版 1996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20,001—30,000 册
统一书号:ISBN 7-5039-1436-X/I·610
定 价:9.80 元

阡陌友情推荐——代序

进入九十年代以来，台湾文坛悄悄地成长起一批小花，这些长在世纪末的新生代女作家，人人以写纯情小说见长。她们个个文笔清新，情感真挚，读她们的作品会使你感到生活在秋高气爽的原野中，耳边会响起“百灵鸟”的歌声，那被北方人称作“叫天子”的云雀以高吭鸣唱的劲头，婉转鸣啾着悦耳的乐音，直冲上九霄云空，一种青春健康向上的气息，使人顿觉神清气朗。无论百灵鸟般的歌唱，还是松鸡的啁啾，都没有秋至的苍凉感。

台湾万盛出版公司近年来培养了席绢、林晓筠、于晴、沈亚四名女作家，戏说为四小名旦。

关于这四位女作家的作品，除了林晓筠外，阡陌都有介绍，将这些作家的作品推荐给大家以后，都有较好

的反响。四个人的作品毕竟是有限的，许多读者来信要求推荐更多的作品。与此同时，文化艺术出版社卜键先生与万盛王戈先生谈妥再介绍一批新秀和新作，王戈先生仍推荐阡陌选读并撰写介绍文章。

朋友之托，深感荣幸；读者之望，又觉沉重。又由于海峡两岸交通阻隔，不可能深入台北去细细选择。因此只能就王先生提供的书稿，谈一点读后感，以飨读者。

俗话说有比较才有鉴别，席绢作品的风格纯情中有着一种健康向上的活泼和幽默，象一颗颗开心果；于晴的作品则带有某种沉稳圆熟；沈亚至今已有三十四部长篇小说问世，是个中老手了，她的作品大开大阖，一般不是单线条地展开，而是多线条交叉推进，很有点影视剧本的味道，这大约和她是专业电视编剧有关。

这里向大家介绍的五位女作家，仍然是万盛的后备人才，应王戈之请，这里暂不向大家介绍作家们的个人情况（这也许是台港的习惯作法，明星的保密有其商业意义）。就作品而言，她们这几个人的共同特点可以用新潮、活泼、清纯这六个字来概括。下面就几个人的作品作评点如下：

梦萝略显稚嫩，但她的《代嫁新娘》讲得却很娓娓动听：一个十分偶然的机遇，身上带着姐姐周紫玫身份证的妹妹周紫霓，受了惊吓从楼上跌下来，昏了过去，等醒来回家，家中却意外收到了某大公司老板为他儿子

发的求亲函，要求把有病瘫在床上的周紫玫嫁给公子伍子斌。伍老板是不能得罪的，否则，父亲的小公司很容易就被挤垮，无奈父亲只得想了一个代姐出嫁的穷招，颇富喜剧性的故事就此开始。梦梦不太善于用技巧来制造悬念，烘托气氛，她用平直的笔调——道来，居然引人入胜，使人渐入佳境，竟也不知不觉入彀。这倒应了一句话，久在山中不知险，她是平平缓缓地把人引进峰峦起伏的险胜之处的，就象爬黄山，过去靠爬，一山更比一山险，一山更比一山幽。如今靠缆车，平平悠悠上去，一展天姿到了北海，天下奇绝尽收眼底，梦梦的书就是这样的。

常欢的《巧戏情缘》是古装戏，用现代语言写了一个古代的故事，从书中的故事看，背景是在明代。一位不满朝廷权奸当道、愤而辞职的翰林萧松吟，在辞官回家的路上巧遇一位山贼的千金，这位逃出卜家寨云游天下的山贼之女乔扮男装，极尽戏弄儒生萧松吟之能事，然而就在这种戏谑之中，本来绝无可能产生的感情，意外地产生了，他们之间居然产生了恋情。作者以轻松的笔调，以现代人的观念，去演绎古代人的人生，显然是游戏历史。（也许书名点题，说出了它的整个风格的荒诞性。这种荒诞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是现代人对古代社会生活的反诘，潜在的氛蕴在于对那个“时代的封建”作出一种潜在的批判。）常欢大约是受了席绢等人写古装故事获得成功的影响和感染，所以借古喻今，这

种笔法并不高明，写作技巧也无过多可赞誉之处，只是作为新生代纯情小说作家之一，她的这种作法象怪头怪脸的巧克力冰淇淋一般，虽然不合常规，却同样可以给人一些轻松愉快的消遣！当然单就这一本书给常欢的创作路子下个什么样的结论，还嫌过早。只是给读者朋友一个认识她的机会。

与常欢接近的是黄苓，她写作的《挑弄银镯情》浪漫主义色彩较重，科幻加言情，与席绢的《交错时光的爱恋》属同一题材，不同表现形式。但行文不如席绢流畅，某种意义上说读来有些艰涩。此外，人物不如席绢笔下的人物可爱。这也许是功力尚不足的缘故吧！

《爱！本来就是冒险》是新作家贝佳的处女作，出手不凡。

主要人物蓉姐极有个性，就因为几个太妹对她不尊重，她竟先预付五千元台币的赔偿金，然后把人家的摩托车搬起扔出。这种震慑的动作，一下使人物形像凸现了出来；接下来应声赶去营救被黑社会老大扣住的太妹沛淇，然而见义勇为未得好报，反被老板解雇，失业。她无所谓地再去谋职。一个从小被四个哥哥保护得象宠物，然而却自主、独立、爽朗、热情、很有事业心、很有正义感的老姑娘遇到一个水火不相容的任性、富有却很强悍的男子时，他们之间出现了一种奇怪的冲突。他们之间求爱如同履险，充满了火药味，也因此充满了情趣。面对迟来的爱，以打打闹闹的形式出现的同时，她

不断回顾、思索、探求，以致产生的冒险心理和拙笨行为形成令人忍俊不禁的场面，让你发出会心一笑。

把恋人之间的娇昵，追求与反追求，接近与反接近，转变为契合、溶合、化合，全书没有惊心动魄的情节，只有轻松活泼的调侃。爱恋的每一个细节描写，凡而又凡，却又显得圣而又圣。日常的生活细节，平常的对话，情人间的嬉闹，构成了一个完整的爱的历程。这大约也正是贝佳自鸣得意之处。贝佳的风格更多象沈亚。

《深情，心情，痴情——谁懂》是水菱的新作，水菱近期出了两种书，另一本叫《是天使亦是魔鬼》。较之后者，《深情，心情，痴情——谁懂》更为生动一些，这本书篇幅较长，描写两男两女四位同学的人生之路。四人之间从上学到各自踏上工作岗位，多年以来有着亲密无间的友情，给人一种无关风月的纯情感觉。然而当另外两个人介入到他们之中后，便骤起风波，一片看来宁静的生活之海，顿时波涛汹涌。爱的飓风有时是有着巨大杀伤力的，尤其是那种变态的爱。

水菱的这部新作所反映的生活层面有其典型意义，尤其是对同性恋的描写，具实而不邪恶，情切而不淫荡，心态摒假求真，只是结构和故事发展的脉络的写作，手法还显生硬。譬如开始的描写，冗长而拖沓，缺乏爆发力和悬念，不能吸引人一口气看下去，而是要吸一口气，沉下心来，才能接看第二章，那时才真正具有

吸引力。在章节的开端上，有时用剧本的开头，交代时间地点，有时又用诗歌开头；文体方面，有时用短句，赋以极深奥的现代感，有时又用白描的手法，平铺直叙。这样就给人一种缺乏匠心，心无定绪的感觉。

对这一套新生代纯情女作家的作品作了一番直观品介之后，这里我要强调的一点是，上述认识，并不意味着论定，这只是阡陌的一得之见，而且是读过一遍之后粗浅的感觉。每个读者会有自己的见解。阡陌不过是抛砖引玉，作个导读罢了。如果读友觉得这五位新生代纯情女作家的作品还读得下去，还能使你有所消遣，那么，请把看法告诉文化艺术出版社，以便继续组织新书；如果不忍卒读，那么走眼的阡陌、失败的阡陌、无能的阡陌，把秃毛乌鸦看成百灵鸟的阡陌，也只有苦着脸向大家赔一个不是了。

阡 陌

1995 年末于金陵

楔子

伍子斌坐在私人轿车里，重重地叹了一口气，近日面对他已年迈的父亲真是越来越吃力了。

“少爷？”

“开车吧！”

他烦闷地一挥手，皱着眉将视线调往窗外，此刻他一直在想着怎么解决他没有女伴的难题，他知道父亲这一次有多坚决，如果他没有带女伴回去的话，恐怕这次父亲真的要亲自替他挑选新娘了。

那么，就该死了。

“少爷，你决定好结婚对象了吗？”

“还没。”

“我——”

他的专任司机小李正要张嘴提供意见，却被眼前的景象吸引住了目光，张开的嘴巴也来不及合上。

小李猛地踩下刹车，眨着眼瞪着前方，一句话也出

不了口。

“究竟是怎么回事？”伍子斌问道，很少看他的司机这么吃惊的。

但小李还是愣愣地瞪着前方，伍子斌随着他目光移向前方一栋五层楼。

而楼房本身并没有什么好吃惊的，教人吃惊的是那建筑物的墙壁上正挂着一位娇小的女孩，不，不是挂着，那女孩分明是沿着大水管攀沿而下。

“那女孩在搞什么鬼？”小李惊叫，她不明白这么做是会出人命的吗？

“该死！”伍子斌只是怒骂一声，人已打开车门，向那楼房奔去；看样子他的惊诧绝不亚于小李。

小李则将车子靠边停好，眼前这位就是他的少爷，长相是一等一的没话说。

他可是许多女人向往结婚的对象，但谁也别想套住他。由于他的财富与身分，多年来他一直是女人追逐的目标，但过去谁也没办法逮住他，以后也不会。

他少爷不是花心，他甚至很少去玩弄女人，所以，为他伤心失落的女人并不如传闻中的那么广泛。

而这次少爷肯定惨定了，老爷好似已决心催他成家，这下子少爷他不加紧脚步找寻对象也不行了。

只是，要教少爷心动的女孩是少之又少，也可说是完全没有——至少目前没有。

他看过少爷身旁来来往往不少的漂亮女人，哪个不

是风情万种、仪态万千的？可偏偏没有一个是他少爷看得上眼的。

这倒也不是说他少爷眼光长在头顶上，而是少爷对她们就是产生不了什么感觉。

所以，今年已经三十岁的少爷，还是孤家寡人，悠闲自在地过着单身贵族的生活。

正当小李思绪运转的当头，伍子斌也已来到房子的旁边，正确的说法是在那女孩的下方。

“喂！你知不知道这样很危险？”他怒吼。

正在努力攀沿而下的女孩，完全不了解下方站了个人，经他这突如其来的吼叫，重重吓了一跳，抓在厚水管上的手冷不防一松，一个恐怖刺耳的尖叫随即拔霄而起，女孩的身子就直直地从半空中落下。

伍子斌面色惨白，赶忙伸出双手，准备用最坏的方法接住她。

在没有任何器具的帮助下，他也只能尽力一搏了。

所幸，女孩跌落的高度只剩半层楼高，“蓬”的一个声响她已重重跌落在伍子斌安全的怀中。

然而，在这迅速坠落的当中，女孩早已吓得昏迷过去了。

伍子斌蹲在那名昏迷的少女旁边，刚才她往下坠时，他的心跳几乎停止，深怕自己接不住她。

还好她的重量在他看来并不超重。不过，他可以肯定他的两只手臂，待会儿一定会大声抗议的。

他盯着怀中这位胆识过人的女孩，心口不禁一跳

温暖的蜜色肌肤，长密而翘起的睫毛盖在眼脸上，她红嫩的芳唇则似乎是在邀请男人的亲吻；还有那一身细致的骨架，匀称而修长，柔软的肤触，及乌黑亮丽的秀发，飘逸而迷人；精致的脸庞像天使一般，纯洁无邪……看着她，伍子斌的心思不自觉朝着绮情的方面漫游。

“少爷，你认为我们应该冒险移动她吗？”小李已走过来。

“无所谓，我们送她去附近的医院就行了。”伍子斌甩掉莫名其妙的心思，抱着她站起来，这才感到自己的手臂已有些酸痛。

“少爷，由我来吧！”小李上前一步，看出少爷吃力的表情。

刚才那触目惊心的一幕，他可是全看见了，真教他好佩服他少爷呢！

换作是他，他大概只能苍白着脸来不及行动了。

“不用了，走吧！”他微皱起眉头，单单是抱着她，竟已使得他心跳加促。

老天！一向为女人所追逐的他，竟在此刻表现得像个初解人事的少年！从没有一个女人会让他有这种感觉，而这女孩甚至还是昏迷不醒的。

小李纳闷地看了他一眼，走向车子。

将她抱进后车座后，伍子斌检查她的衣服口袋，拿出她的身份证看了一会儿。

奇怪，照片上的她怎么不太像她本人？好像成熟了许多。管她的！

“周紫玫。小李，记住了。”

“什么？”小李满头雾水。

“就是她了。”伍子斌神秘地挂起笑容，再次看向依然闭着眼睛却炫目夺人的女孩。

1

周汉生有两个艳冠群芳的宝贝女儿，是这附近人都知道的事。

姊姊周紫玫恬静可人，天生不爱说话，带有严重的先天疾病。

妹妹周紫霓活泼动人，脾气拗得可以，任何人也管不了她好动的个性。

这两个女儿几乎是要什么有什么，因此生就了妹妹周紫霓几近霸道的心态。

“爸，你怎么了？”周紫霓奔进屋内，就看见她父亲紧皱眉头。

周汉生叹了一口气，摸摸他小女儿的头。

“唉！爸真是舍不得你。”口气有着无奈。

“爸，你在说什么？”周紫霓趴在父亲的大腿上。

“有人上门来提亲了。”

“提亲？谁？向我吗？”周紫霓好是天真地睁大眼睛。

“如果是你，爸也用不着皱眉头了。”周汉生再次叹息。

无奈对方看上的是他的大女儿，紫玫却是出嫁不得的啊！

“爸，那么是姊姊了？那很好啊！”周紫霓看不出哪里不妥。

“紫霓，你又不是不知道你姊姊的病情，她无法嫁作人妇的。”

“啊！对哦！那还不简单，爸你就直接拒绝对方嘛！”她这才想到。

“要是这么好办就好了，事情不是这么容易的。”光想到对方有能力搞垮他的公司，周汉生连开口婉拒的勇气也没有。

“怎么？社会这么黑暗了吗？连拒绝也不行？难道对方要来个抢亲不成？”

“紫霓，对方是伍氏集团总裁的儿子。”周汉生苦道。好似以伍氏集团的名称就能解释一切了。

“那又怎样？不行就不行，怕他们不成？”周紫霓把手往腰上一叉，什么伍氏集团她才不怕呢！

“话不是这么说，爸的公司无法敌过他们啊！”周汉生安抚小女儿的情绪。

“爸，那你打算怎么办？”

“紫霓，你——”周汉生看向女儿，眼神已把他尚未说完的话表示得很清楚。

周紫霓不傻，自然看出她父亲的意思，而这也是她从小就常做的事；但，爸爸不会连这种事也要叫她替姊姊吧？

“爸，你不会要我代替姊姊嫁过去吧？”她讶叫，希望爸爸不会真这么做。

“紫霓，爸也不想这么做啊！但是——”

“爸，可是你终究还是需要这么做，是不是？”她原本的好心情全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愤怒。

“紫霓，听爸说，你不会是希望爸爸辛苦打下的公司，就这样被人弄垮了吧？”周汉生何尝舍得他疼爱的小女嫁出去。

自从她们的母亲逝世后，他把所有的心力都花费在她俩身上，无非是为了使她们幸福。

如今，公司若是垮了，他要以什么来养她们？紫玫的医药费又该打哪儿来？

看着爸爸愁苦的脸，周紫霓即使再不愿意，也无法说出口了。

她了解爸有多辛苦，这些年来的辛苦也都是为了她和姊姊。

可是，要她代替姊姊出嫁，嫁给一个不知是好是坏的男人做妻子，那倒不如让她在上个月从楼上掉下来摔死的好。